

副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桃園榮譽國民之家 函

地址：33463桃園市八德區興豐路 1217 號

聯絡人：周惠貞

電話：03-3681140#231

傳真：03-3654351

Email：vhtyu0089@mail5.vac.gov.tw

受文者：本家人事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9月28日

發文字號：桃榮人字第110000561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主旨：訂定「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桃園榮譽國民之家性  
侵害事件防治處理要點」，並自即日生效，請查照。

說明：檢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桃園榮譽國民之家性  
侵害事件防治處理要點」1份。

正本：本家各組室、各堂隊

副本：本家人事室

主任 陳 平

#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桃園榮譽國民之家性侵害事件防治要點

中華民國 110 年 9 月 28 日桃榮人字第 1100005619 號函訂定

- 一、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桃園榮譽國民之家（以下稱本家）為處理本家性侵害事件，維護當事人之權益，訂定本要點。
- 二、本要點適用本家員工相互間或員工與人民間所發生性侵害事件。如受害人為本家員工，本家應依法提供其行使權利之法律協助。
- 三、本要點所稱性侵害，指性侵害犯罪防治法、刑法及其特別法所定之犯罪，以強暴、脅迫、恐嚇、催眠術或其他違反其意願之方法，使他人不能抗拒而為性交或猥褻之意圖或行為者。
- 四、本家應妥適利用集會、廣播、電子郵件或內部文件等各種傳遞訊息之機會與方式，加強對員工有關性侵害事件防治措施及申訴管道之宣導，並於年度員工教育訓練或講習課程中，合理規劃兩性平權及性侵害防治相關課程。
- 五、本家為處理性侵害事件，設置性騷擾及性侵害防治申訴處理小組（以下稱本小組）、專線電話、專用信箱等，並受理性騷擾及性侵害事件之申訴。但疑似加害人為本小組人員時，該人員應予迴避。
- 六、本家員工經發現疑似遭受性侵害，應立即通報本小組，本小組並於二十四小時內通報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及桃園市政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 七、本小組處理疑似性侵害事件過程，應妥予保密並維護當事人之名譽及隱私權；對於通報人之身分資料並應予保密。
- 八、本小組遇有疑似性侵害事件，依下列處遇模式辦理：
  - （一）知悉疑似性侵害事件應即通報，並由桃園市政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協助評估處遇或協調相關機構進行晤談提出調查報告。
  - （二）本小組完成通報期間，由本家家主任召集組室主管及相關人員緊急會商，並針對法律問題取得共識，且由本家副主任擔任窗口統一對外發言。
  - （三）於事件發生初期，得視需要提供當事人所需之相關輔導；於復原期間，得視案情與專家進行討論，並依其個別狀況進行個別或團體之輔導或治療。

#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桃園榮家性侵害事件處理流程

